

证券代码：600060

证券简称：海信视像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照科技”）
	被担保人关联关系	乾照科技系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照光电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
	本次担保金额	10,0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75,300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	不适用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	144,300.00 万元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	7.37%
特别风险提示	乾照科技属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担保对象

其他风险提示	无
--------	---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额度审批情况

2024年12月6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基于相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经营资金需求，2025年度，公司为TVS REGZA株式会社提供不超过130亿日元（含本数）的担保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；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为其全资子公司乾照科技、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、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、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（含18亿元，不含项目贷）的担保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。上述额度的有效期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2024年12月23日，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4-079)。

（二）担保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：

乾照光电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厦门分行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就民生银行厦门分行基于与乾照科技签署的《综合授信合同》为乾照科技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0,000万元。

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，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	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火东明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200051194351M

成立时间	2012年11月20日	
注册地	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翔岳路19号301单元	
注册资本	10,000万元人民币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
经营范围	批发、零售发光二极管（LED）及LED显示、照明及其他应用产品；光电、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及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）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	
关联关系	乾照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。	
关联人股权结构	乾照光电持有其100%股权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4年度/2024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37,537.36
	负债总额	129,049.99
	资产净额	8,487.37
	营业收入	210,541.42
	净利润	3,255.03

乾照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乾照光电与民生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条款名称	内容
债权人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
被担保人/债务人	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保证人	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	10,000万元人民币
债权确定期间	2025年07月17日至2026年07月17日
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
保证范围	主债权本金/垫款/付款及其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

	损害赔偿金，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执行费、保全费、保全担保费、担保财产保管费、仲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其他其他应付合理费用）
保证期间	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旨在满足乾照科技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。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稳定，资信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项目	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（%）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（万元）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	144,300.00	7.37	不适用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	144,300.00	7.37	不适用
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	无	无	不适用

特此公告。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9日